

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年产贴片木门 5000 片、贴片柜门
2000 片、门套 8000 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21 日，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根据《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年产贴片木门 5000 片、贴片柜门 2000 片、门套 8000 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是一家从事木门加工和喷漆工艺的企业，位于洞头区北岙街道文兴路 2 号，租用温州泰信电气有限公司已建闲置的北侧厂房第一层部分和第五层车间，租赁面积约 2250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于 2018 年 4 月由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编制了《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年产贴片木门 5000 片、贴片柜门 2000 片、门套 8000 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由温州市洞头区环境保护局文件（洞环管[2018]12 号）审批通过。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3.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年产贴片木门 5000 片、贴片柜门 2000 片、门套 8000 条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企业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喷漆废水经静置除渣后进入废水处理池，采用混凝沉淀处理。

(二)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木屑粉尘、恶臭和甲醛。

(1)喷漆废气：喷漆废气收集后经光氧催化设备和活性炭箱吸附处理达标引至25m高空排放；

(2)木屑粉尘：木屑粉尘经木屑吸尘器收集后经中央除尘系统处理达标引至21m高空排放；

(3)恶臭：项目油漆使用过程、有机废气处理、喷漆废水处理等都会有少量恶臭产生，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4)甲醛：项目在上胶、烘干和晾干过程中会有少量甲醛挥发，因废气极少量，仅做定性分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污水排放口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和石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总磷、氨氮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限值。

(二)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净化后排气筒的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乙酸乙酯、乙酸丁酯、环己酮排放浓度能达到《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中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 8h 加权浓度，乙酸乙酯、乙酸丁酯、环己酮放速率能达到《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1991)推荐的方法计算值；厂界无组织废气现场监测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厂界四周布置 4 个监测点，两天六次监测结果表明，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新扩改二级标准。

2、总量控制结论

企业全厂全年废水年排放量 521.6t/a，废水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 0.0261t/a、氨氮 0.00261t/a，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及时公开企业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根据《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整治方案》（浙环发【2013】54 号）、《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的要求》（浙环发【2017】29 号）、浙江省《涂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整治规范》，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参数，完善废气收集系统，要求喷漆房做到密闭，提高废气收集率和处理效率，减少 VOC 排放总量，喷漆有机废气排放需按时达到浙江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议加装废气治理设施独立电表，便于监控。

3、强化油漆和稀释剂暂存、使用的风险防范措施，降低环境风险。积极实施清洁生产，提高水性漆等环境友好型原辅材料的使用比例，降低 VOCs 排放总量。

4、胶类原料的包装容器应加强密闭保管，使用后及时加盖密封，

防止挥发，以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木工车间各作业点的粉尘控制，提高粉尘收集率，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重视喷漆水帘废水的预处理，完善加药系统。

5、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完善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技术档案，定期检查、维护，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规范排污口设置，完善操作规程和环保标识。做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6、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油漆漆渣、废活性炭等危险固废需密闭暂存，防止二次污染，补充相关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完善台帐和警示标志。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年产贴片木门 5000 片、贴片柜门 2000 片、门套 8000 条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废水、废气环境保护设施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废水、废气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蒋干

陈光军 江海林
王成水 张利红
2018年12月21日

温州市洞头北岙力创家具厂项目验收组

2018年12月21日

会议签到表